

证券代码：837220

证券简称：弘方科技

主办券商：东兴证券

## 联信弘方（北京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21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北京市海淀区文慧园北路 8 号庆亚大厦四层弘方科技公司大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 马进宝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所做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 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3,199,90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1.4597%。

## 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  
无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披露的《联信弘方（北京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4-029）、《联信弘方（北京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 2024-030）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3,199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3,199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日常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3,199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结合 2023 年度经营情况，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进行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3,199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结合 2024 年经营计划，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

预算情况规划进行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3,199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目前经营状况良好，考虑未来可持续发展需要，同时兼顾投资者的合理回报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拟定以未分配利润向股东派现金股利的方案。具体内容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6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联信弘方（北京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37）、因股本变动调整权益分派总额的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24-038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3,199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6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联信弘方（北京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35）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3,199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一贯保持的良好合作关系，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本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，聘期为一年，并授权董事会决定其报酬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3,199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公司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授权公司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。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披露的《联信弘方（北京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理财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4-034）

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3,199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上海市锦天城（北京）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罗宪民、宋志文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、召集人与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会议的审议事项、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《联信弘方（北京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；
- 《上海市锦天城（北京）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联信弘方（北京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》。

联信弘方（北京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5月22日